

我们都怕告别自己喜欢的那个自己,不是吗?

## 失去你, 就是失去我啊

【文/于是】

<<< / 恐婚者们的表现大相径庭。恐婚的前提,当然是有婚可结,对象确凿唯一,家长摩拳擦掌,酒宴排上日程,婚房紧锣密鼓。在经历过叛逆、顺从、放弃、投入、期待、自嘲等各个阶段后,婚期越近,恐慌怀疑焦虑就越严重……奇怪的是,大部分人都默认恐婚者的性别为女。

女性的症状我们看得太多了,可能就因为她们表现太突出了,将男性的症状完全掩盖了。从国外模仿而来的婚前单身夜派对只会特别教育我们一点:喝酒太误事。还有哪些范本可以告诉我们:男性在结婚前夕会有哪些神经质的表现?

少妇M最近很恍惚,自己结婚两年后,前男友突然冒出来,告诉她:我要结婚了,但是,我好担心从此失去你。M结婚时就知道,爱情并不是推她迈进殿堂的动力,但她没有懊悔。前男友如今要娶谁,她也完全不知道。两人的生活早已天各一方,他这样马后炮,令她接连产生N种猜想:炫耀自己过得很好?高调秀多情?甚至在两人恋爱的时候,他都没有如此掏心掏肺地表白,这让M感伤大爆发:当年情投意合,时机不好罢了,现在那个少年俨然已成熟,但成熟的结果是更加留恋自己!这是多么有后劲的爱啊!

然而,两人都非常清楚这坚决不会影响到各自的婚

姻。这既非挑逗,更谈不上背叛伴侣,甚至连调情都谈不上,他们细说旧情,日夜牵挂,亲昵问候,好像因为都已有了另一半而突然成了盟友,突然有了让生活再丰富一点的理由。

有一天,M遇到认识这位前任的老朋友,说起事儿。老友想都没想就说:“这是把你当婚前恐慌症的安慰药了吧!就算结婚是不情不愿的,也不该跑前任这里撒娇、忏悔、博同情吧!还好你当初没要他!大概是觉得和未来的老婆不够爱吧,赶紧挤出自己的陈年老货补一补。”

M被老朋友的世故刁钻毒舌吓了一跳!这个思路,她确实从未有过。局外人的眼光真就那么毒?局外人又怎能揣摩她心里的曲折?她一边配合地哂笑,一边偷偷地否认——至少,他不像很多没心没肺的直男过于坦荡地接受婚姻,他担心的是中年太快来临,担心的是少年的诉说和撒娇无处寄放,担心老去,担心爱无能,担心没有人陪他怀念曾经的美好,担心失去他自己——而见过那个他的人,只有她而已,这个移情过程并不难懂。

她突然意识到自己是懂他的,懂他如此拽着她去怀念,做彼此的证人。但她实在不知道,这样恐婚的男人还会有多少?

## 乐活记

再次见到希,是惠欣刚生完二宝后的第十个月,第二次生产没有想象中的顺利,轻度烦躁的情绪不至于抑郁,身体在一天天恢复却无法如初。青春去了,孩子来了,一个接一个地。有时候她会思考自己的人生,前半段为学业为工作为爱情,后半段,为孩子。希则不是,从小学起她俩成为拉着手一起上厕所的闺蜜,到现在惠欣为人妻人母,而希,活成了一部意识流小说,不仅超越时间空间,剧情更是呈跳跃式发展。

那是一个明媚的下午,她俩约了喝下午茶。十年未见有太多可以聊却不知从何聊起。惠欣大学毕业后中规中矩地找工作找对象,希却去了山西的一个贫困山区支教。整整三年,缺水缺电,各项物资匮乏不说,每天上下课还要翻山越岭,步行五公里山路。家里寄的好几双鞋子磨破了,希不管不顾地继续穿着破鞋挨家挨户地去学生家家访。在写给惠欣的信里希说,支撑她的是孩子们的笑,在恶劣条件下依旧纯净质朴的笑,和那一双双对未来期盼的眼。所以她不忍心离开,原先的合同从半年延长至三年。在第三年合约到期之际,所有人以为希会一直留在山区继续谱写她的可歌人生,她却决定离开了,她说授之以鱼不如授之以

渔,老师的最大任务是教会学生思维和学习方法,剩下的是放飞,相濡以沫不如相忘于江湖。

之后的几年是惠欣的岁月静好,希的诗和远方。30岁时,惠欣嫁了,男人帅,金虽不多,也不少,足够锦衣玉食。她好几次打电话给希要聚聚,顺便看看她精挑细选的另一半,希却全中国,满世界地飞。从罗马,开罗到耶路撒冷;从青海湖,敦煌到丽江;从地球的最北端到最南端。希在西班牙广场的台阶前模仿赫本吃冰淇淋,在撒哈拉沙漠的风沙里奔跑,在哭墙笑,在茶卡盐湖的天空之镜画自画像,在泸沽湖划着船歌唱。希寄去所有的明信片照片惠欣都看了,天空塔的夜景,Takapo的星空,她几乎都去过,可为何就是找不到希的洒脱随性?从小,她们就在两个完全不同的轨道里运行,惠欣传统乖巧精致可人,希不按常理出牌,智慧率真。那是两种不一样的耀眼,如果惠欣是北极星,那希一定就是南十字星。

生完两个孩子,惠欣的身材仍然保持得凹凸有致,即便在家带孩子的日常也要一丝不苟地对镜贴花黄。她说:“女人结婚生子后绝不能在男人面前懈怠形象。”希端起咖啡杯似是喃喃自语:“我只愿士不枉死,女为己容。”

她端起咖啡杯似是喃喃自语:“我只愿士不枉死,女为己容。”

## 女为己容

【文/曼曼】



手袋就和车子一样,反映生活的“余裕”程度——在功能性的层面并没必要追求品牌溢价。

## A货与人生

【文/瞧爱】

<<< / 我的朋友圈常让自己懵圈:常常上一条是某微商的“原厂原单”,下一条紧接着某品牌员工的实物拍摄,后面跟着另一个微商的一比一仿真,晕了。

从业十几年,大牌一柜子,但我也是会买假货的。微信里有几个高水准微商,用料和做工讲究,性价比合适,放进商场就算没牌子也值得回票价。不过我拒绝假包,这是铁则。无LOGO的衣服配饰什么的,偶尔会买来玩一下。

不只是我,身边的买手啊PR们也一样。被称赞和询问的时候还会开心笑答:“It's a fake xxx,做得不差吧!”于是同事们会毫不客气地凑上去摸面料掐缝线,脱了鞋子看细节,研究得乐此不疲。微商更新速度极快,还自创功能和配色,无事翻翻也是不错的学习呢。

动机之二,其实也是被逼无奈。每年几季T台秀,是时尚行业的活水之源,像涟漪一般缓缓扩散,向下游再下游释放影响。从前的日子很慢,小镇青年可能直到数年后还在消费当年的某个教父级概念。而现在呢,都是实时,边秀边直播,资讯没门槛。T台正以夸张的快速度化为惊人的同款,不要一个月就能出现在某宝里。“原创独家”或许只是

做了若干转基因的功课,商场里动辄几千的流行女装,哪家没有似曾相识的参照。靠买衣服为生的我,为自己置衫的时候没了方向。名门之外,能买得下手的大多是基本款,偶尔点个“原版”的包裹,也让平凡日子添点乐趣。

换行头只是兴致所致,但在包包这个问题上我原则清晰。多年前朋友送我一只假手袋,外观不差,但我就是没办法带它出街。在我的价值观里,手袋就和车子一样,反映生活的“余裕”程度——在功能性的层面并没必要追求品牌溢价。十倍百倍的价格差距所匹配的,应当是使用者业已拥有、毫不费力的消费水平。当年初出社会的我,也曾好多次在镜子前背上那只假大牌,又在出门前一刻匆匆放下。我知道我心虚,别人多看一眼我都会担心败露,带着它哪会有快乐呢。

“余裕”是立体的,精神、物质、感受都要丰满。同样一只手袋,是在常去的精品店里悠然享受一番服务后买单,还是跟从未谋面的代购来回发照片算折扣等快递,感受完全不同。名牌手袋真是个神奇的存在,有时候我怀疑,它们到底只是物品,还是人生?

## 工心记